基层定报表式

部分行业事业单位基本情况

|  |  |  |  |  |
| --- | --- | --- | --- | --- |
|  |  |  | 表 号： | Ｘ５８３表 |
|  |  |  | 制定机关： | 宁波市统计局 |
|  |  |  | 批准文号： | 浙统制〔2023〕7号 |
|  |  | ２０ 　年 月　 | 有效期至： | ２０２４年１月 |

|  |  |  |  |
| --- | --- | --- | --- |
| **109** |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尚未领取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的填写原组织机构代码：  □□□□□□□□—□ | **102** | 单位详细名称  |
| **103** | 行业类别 主要业务活动1 2 3  |
| 行业代码（统计机构根据《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 4754-2017）填写）： □□□□ |
| **105** | 单位所在地区划及详细地址  省(自治区、直辖市) 市(地、州、盟) 县(市、区、旗) 　　　　 乡(镇、街道办事处) 村(居)委会 　 　　　　街（路）、门牌号 |
| 区划代码(统计机构填写)：□□□□□□□□□□□□  |
| **201** |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  | **202** | 成立时间 年 月 |
| **203** | 联系方式长途区号 □□□□□联系电话(含区号和分机)： □□□□□□□□-□□□□□□邮政编码 □□□□□□ |
| **205** | 登记注册类型 □□□**内资 港澳台商投资 外商投资**110 国有 159 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210 与港澳台商合资经营 310 中外合资经营120 集体 160 股份有限公司 220 与港澳台商合作经营 320 中外合作经营130 股份合作 171 私营独资 230 港澳台商独资 330 外资企业141 国有联营 172 私营合伙 240 港澳台商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340 外商投资股份有限公司142 集体联营 173 私营有限责任公司 290 其他港澳台投资 390 其他外商投资143 国有与集体联营 174 私营股份有限公司149 其他联营 190 其他151 国有独资公司 |
| **207** | 隶属关系 □□ 10 中央 11 地方 90 其他 |
| **208** | 运营状态□ 1正常运营 2 停业(歇业) 3 筹建 4 当年关闭 9 其他 |
| **209** | 执行会计标准类别 □1 企业会计准则制度 2政府会计准则制度 4 民间非营利组织会计制度 9 其他 |
| **211** | 机构类型 □□20 事业单位 30 机关 40 社会团体 51 民办非企业单位52 基金会 53 居委会 54 村委会 55 农民专业合作社 56 农村集体经济组织90 其他组织机构  |

单位负责人： 统计负责人： 　 填表人： 　 　 联系电话： 报出日期：２０ 年 月 日

说明：1.统计范围：辖区内不执行企业会计制度，且年总收入在1000万元及以上的教育行业、社会工作行业事业单位;以及辖区内不执行企业会计制度，且年总收入在2000万元及以上的卫生行业事业单位。

2.从2020年开始，首次填报由调查单位填报，此后由国家统计局或省级统计机构在报告期开网前将数据统一导入数据采集处理软件中，生成报表数据，调查单位免报。若因特殊原因出现变化，调查单位可进行调整。

部分行业事业单位主要经济指标

|  |  |  |  |  |
| --- | --- | --- | --- | --- |
|  |  |  | 表 号： | Ｘ５８４表 |
|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 制定机关： | 宁波市统计局 |
| 尚未领取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的填写原组织机构代码□□□□□□□□－□ | 批准文号： | 浙统制〔2023〕7号 |
| 单位详细名称： |  | ２０ 年 月 | 有效期至： | ２０２４年１月 |

|  |  |  |  |  |
| --- | --- | --- | --- | --- |
| 指标名称 | 计量单位 | 代码 | 1-本月 | 上年同期 |
| 甲 | 乙 | 丙 | 1 | 2 |
| 一、资产负债资产总计负债合计二、收入和费用收入合计其中：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费用合计其中：业务活动费用单位管理费用经营费用三、应付职工薪酬（本年贷方累计发生额）四、期末用工人数补充指标五、固定资产原价六、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七、经营税金（限事业单位填） | 千元千元千元千元千元千元千元千元千元千元千元人千元千元千元 | 101102201202203204205206207208301302901902903 |  |  |

单位负责人： 填报人： 联系电话： 日期：２０ 年 月 日

说明：1.统计范围：辖区内不执行企业会计制度，且年总收入在1000万元及以上的教育行业、社会工作行业事业单位;以及辖区内不执行企业会计制度，且年总收入在2000万元及以上的卫生行业事业单位。

2.报送日期及方式：调查单位于每月月后20日18:00前独立自行网上填报，1月免报。

3.审核关系：

（1）收入合计（201）≥财政拨款收入（202）+事业收入（203）+经营收入（204）

（2）费用合计（205）≥业务活动费用（206）+单位管理费用（207）+经营费用（208）

4.补充指标填报说明：

（1）对个人和家庭补助支出根据“经费支出明细表”中的“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的对应项填报；但需扣除抚恤和生活补助、助学金、救济费。

（2）经营税金（限事业单位填）：指单位提供劳务或销售产品应负担的税金及附加费用，包括消费税、城市维护建设税、资源税和教育费附加等。根据“资产负债表”中的“销售税金”项填报。

宁波市行政事业及其他单位基本情况

|  |  |  |  |  |
| --- | --- | --- | --- | --- |
|  |  |  | 表 号： | 甬Ｘ２０５表 |
|  |  |  | 制定机关： | 宁波市统计局 |
|  |  |  | 批准文号： | 浙统制〔2023〕7号 |
|  |  | ２０ 　年 月　 | 有效期至： | ２０２４年１月 |

|  |  |  |  |
| --- | --- | --- | --- |
| **109** |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尚未领取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的填写原组织机构代码：  □□□□□□□□—□ | **102** | 单位详细名称  |
| **103** | 行业类别 主要业务活动1 2 3  |
| 行业代码（统计机构根据《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 4754-2017）填写）： □□□□ |
| **105** | 单位所在地及区划  省(自治区、直辖市) 市(地、州、盟) 县(市、区、旗) 乡(镇) 街(村)、门牌号单位位于： 街道办事处 社区(居委会) |
| 区划代码(统计机构填写)：□□□□□□□□□□□□  |
| **201** |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  | **202** | 成立时间 年 月 |
| **203** | 联系方式长途区号 □□□□□联系电话(含区号和分机)： □□□□□□□□-□□□□□□邮政编码 □□□□□□ |
| **205** | 登记注册类型 □□□**内资 港澳台商投资 外商投资**110 国有 159 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210 与港澳台商合资经营 310 中外合资经营120 集体 160 股份有限公司 220 与港澳台商合作经营 320 中外合作经营130 股份合作 171 私营独资 230 港澳台商独资 330 外资企业141 国有联营 172 私营合伙 240 港澳台商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340 外商投资股份有限公司142 集体联营 173 私营有限责任公司 290 其他港澳台投资 390 其他外商投资143 国有与集体联营 174 私营股份有限公司149 其他联营 190 其他151 国有独资公司 |
| **207** | 隶属关系 □□ 10 中央 11 地方 90 其他 |
| **208** | 运营状态□ 1正常运营 2 停业(歇业) 3 筹建 4 当年关闭 9 其他 |
| **209** | 执行会计标准类别 □1 企业会计准则制度 2政府会计准则制度 4 民间非营利组织会计制度 9 其他 |
| **211** | 机构类型 □□20 事业单位 30 机关 40 社会团体 51 民办非企业单位52 基金会 53 居委会 54 村委会 55 农民专业合作社 56 农村集体经济组织90 其他组织机构  |

单位负责人： 统计负责人： 　 填表人： 　 　 联系电话： 报出日期：２０ 年 月 日

说明：1.统计范围：辖区内不执行企业会计制度，且年总收入在达到宁波市市级标准以上的行政事业单位、社会团体、基层群众自治组织等；以及辖区内不执行企业会计制度，且年总收入未达到宁波市级标准以上的被抽中的行政事业单位、社会团体、基层群众自治组织等。上述单位不包括如下对象：

（1）辖区内不执行企业会计制度，且年总收入在1000万元及以上的教育行业、社会工作行业事业单位；

（2）辖区内不执行企业会计制度，且年总收入在2000万元及以上的卫生行业事业单位。

2.从2020年开始，首次填报由调查单位填报，此后由宁波市统计局在报告期开网前将数据统一导入数据采集处理软件中，生成报表数据，调查单位免报。若因特殊原因出现变化，调查单位可进行调整。

宁波市行政事业及其他单位主要经济指标

|  |  |  |  |  |
| --- | --- | --- | --- | --- |
|  |  |  | 表 号： | 甬Ｘ２０６表 |
|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 制定机关： | 宁波市统计局 |
| 尚未领取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的填写原组织机构代码□□□□□□□□－□ | 批准文号： | 浙统制〔2023〕7号 |
| 单位详细名称： |  | ２０ 年 月 | 有效期至： | ２０２４年１月 |

|  |  |  |  |  |
| --- | --- | --- | --- | --- |
| 指标名称 | 计量单位 | 代码 | 1-本月 | 上年同期 |
| 甲 | 乙 | 丙 | 1 | 2 |
| 一、资产负债资产总计负债合计二、收入和费用收入合计其中：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费用合计其中：业务活动费用单位管理费用经营费用三、应付职工薪酬（本年贷方累计发生额）四、期末用工人数补充指标五、固定资产原价六、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七、经营税金（限事业单位填报） | 千元千元千元千元千元千元千元千元千元千元千元人千元千元千元 | 101102201202203204205206207208301302901902903 |  |  |

单位负责人： 填报人： 联系电话： 日期：２０ 年 月 日

说明：1.统计范围：辖区内不执行企业会计制度，且年总收入在达到宁波市市级标准以上的行政事业单位、社会团体、基层群众自治组织等；以及辖区内不执行企业会计制度，且年总收入未达到宁波市级标准以上的被抽中的行政事业单位、社会团体、基层群众自治组织等。上述单位不包括如下对象：

（1）辖区内不执行企业会计制度，且年总收入在1000万元及以上的教育行业、社会工作行业事业单位；

（2）辖区内不执行企业会计制度，且年总收入在2000万元及以上的卫生行业事业单位。

2.报送日期及方式：调查单位于每月月后20日18:00前独立自行网上填报，1月免报。

3.审核关系：

（1）收入合计（201）≥财政拨款收入（202）+事业收入（203）+经营收入（204）

（2）费用合计（205）≥业务活动费用（206）+单位管理费用（207）+经营费用（208）

4.补充指标填报说明：

（1）对个人和家庭补助支出根据“经费支出明细表”中的“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的对应项填报；但需扣除抚恤和生活补助、助学金、救济费。

（2）经营税金（限事业单位填）：指事业单位提供劳务或销售产品应负担的税金及附加，包括营业税、城市维护建设税、资源税和教育费附加等。根据相关科目分析填报。